

证券代码：837263

证券简称：和伍精密

主办券商：中山证券

上海和伍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8月2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8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乐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制度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应了公司2018年半年度的经营

情况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上海和伍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8-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陈乐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股份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第一届董事会三年任期即将届满，现股东和伍智造营（上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提名陈乐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属于联合惩戒对象。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生效之日起算。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裘揆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股份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第一届董事会三年任期即将届满，现股东和伍智造营（上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提名裘揆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未被列入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属于联合惩戒对象。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生效之日起算。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朱萍萍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股份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第一届董事会三年任期即将届满，现股东上海和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朱萍萍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属于联合惩戒对象。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生效之日起算。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陈煜菁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股份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第一届董事会三年任期即将届满，现经股东上海和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陈煜菁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属于联合惩戒对象。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会

议决议生效之日起算。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吉小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股份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第一届董事会三年任期即将届满，现股东和伍智造营(上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提名吉小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属于联合惩戒对象。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生效之日起算。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于 2018 年 9 月 20 日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经股东大会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上海和伍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上海和伍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8日